

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，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全体监事3人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经审议，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通过了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经审议，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，同意公司根据《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合计

2,234,400 股股票进行回购。

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